

减材料、缩时效 便捷、高效 海南住房公积金 贷款购房 “一件事”上线



商报全媒体讯(椰网/海抜新闻记者 柯育超 李兴民)9月19日,我省举行“加快推动海南自贸港高质量发展”系列专题新闻发布会(第十九场)——住房公积金贷款购房“一件事”工作专场。记者从会上获悉,住房公积金贷款购房“一件事”已于今年9月18日上线,并已发布至“海易办”高效办成一件事服务专区。

海南省住房公积金管理局党组成员、副局长王世铭介绍,海南省住房公积金管理局在依托住房公积金贷款不见面审批模式的基础上,全力推进住房公积金贷款购房“一件事”。通过整合各职能部门共享数据,顺利打通住房公积金系统与全省不动产抵押登记系统,实现多系统间的业务联办,平均办理时效由原20个工作日缩短至5个工作日内。截至2024年8月底,全省已通过不见面审批模式办理贷款2.79万笔,发放贷款资金165.53亿元,全省平均办理时长在4天以内,打造了“全程不见面、一步不用跑”的贷款服务模式。

住房公积金贷款购房“一件事”业务主要有以下三个特点:一是流程极简,省住房公积金管理局在省营商环境建设厅的指导下,协同各成员单位完整梳理了办理住房公积金贷款购房业务的576种办事情形、57个重点问题和55项攻关任务的三张清单,减免业务办理中97项填报内容、13项申报材料、7次跑动办事和5个审批环节,真正实现贷款购房“办理极便”。二是办事极便,依托“海易办”平台,在电子印章、区块链等数字技术的支持下,通过材料整合简化、数据信息共享、证照互认、联动审批、智能审批等一系列改革措施,原来需线下办理的合同面签、文件签署、税款缴纳等流程,借款申请人通过一部手机即可足不出户在“指尖”完成,服务事项全链条线上办、信用办、全省通办。三是服务极速,省住房公积金管理局与省资规厅、省税务局共建业务协同联办机制,全程通过“数据跑路”代替“群众跑腿”,不动产抵押登记、过户以及税款缴纳等流程无需重复申报、借款申请人无需往返跑动住建、公积金、商业银行、资规、税务等多个部门,打造一张表单一次申请的高效办事场景。

● 申请人办理住房公积金贷款购房“一件事”业务需要什么条件?

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尚未达到国家法定退休年龄的住房公积金缴存人,在我省行政区域内购买首套自住住房或第二套改善性住房并支付不低于规定比例首付资金的,在完成房屋交易合同网签备案后可通过“一件事”模式办理住房公积金贷款。除此以外的贷款受理条件、期限、利率、还款能力计算标准、信用评判标准、贷款额度、贷款担保及贷后管理等住房公积金贷款政策不变。

● 住房公积金贷款购房“一件事”业务适用哪些房屋类型?

借款申请人在我省行政区域内购买商品、安居房、经济适用房、限价商品房、拆迁安置房、棚户区改造房及二手房等,均可办理住房公积金贷款购房“一件事”业务。

● 申请人如何办理住房公积金贷款购房“一件事”业务?

住房公积金贷款购房“一件事”业务已开设多渠道服务。借款申请人完成房屋交易合同网签备案后,一是可登录“海易办”APP或海南政务服务网“高效办成一件事”服务专区,进入住房公积金贷款购房“一件事”界面在线办理;二是可通过各市县住房公积金服务大厅、受委托贷款银行网点或政务服务大厅24小时自助终端机线下办理。除此之外,各级政务服务大厅综合窗口及已设有自助申报专区的市山镇街、园区等管理机构均现场提供帮办或申报指导服务。借款申请人在业务办理过程中如遇问题,可就近通过工作人员现场指导或拨打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咨询。

● 住房公积金贷款购房“一件事”业务相较流程整合前简化了哪些办理材料?

按照“材料非必要不提供”原则,住房公积金贷款购房“一件事”业务流程重构后,实现了借款申请人身份证明、婚姻证明、房产交易合同及网签备案信息、征信信用报告、住房交易相关缴税发票、不动产权证书、异地住房公积金缴存使用证明及明细等材料通过共享平台联网获取,不再要求提供纸质材料,且房产交易税费申报、不动产抵押登记等不同业务办理事项免于重复提交相同的证明材料。

生态立省

“明底线”“画边框” 全面实施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制度

海南划定737个 环境管控单元

商报全媒体讯(椰网/海抜新闻记者 柯育超 李兴民)9月19日,“加快推动海南自贸港高质量发展”系列专题新闻发布会(第二十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落地应用专场在海口召开。记者从发布会上获悉,目前,海南根据生态立省实际,共划定了737个环境管控单元,全面实施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制度,在严守自贸港环境质量底线、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 共划定737个环境管控单元 ●

发布会上,海南省生态环境厅党组成员、副厅长邱伟杰介绍,海南省2021年开始全面实施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制度,为高质量发展“明底线”“画边框”。三年来,省生态环境厅搭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信息平台,在各市县党委政府、相关厅局大力配合下,实现与“海易办”“海政通”、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工程建设项目策划生成平台的互联互通,平台累计访问量近14万人次,为决策部门和相关企业、公众提供前期环境可行性研判服务。

2024年9月,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配套出台了《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以高水平保护推动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对我省通过实施

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优化国土空间布局,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做出了一系列工作部署。经省政府同意,海南省生态环境厅也公开发布《海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2023年版)》,明确全省、“三极一带一区”、市县及各管控单元的管控要求,引导市场主体、社会公众共同参与和监督我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工作。

目前,海南共划定了737个环境管控单元,其中优先保护单元488个(占陆地和近岸海域面积的52.8%、36.3%)、重点管控单元180个(占陆地和近岸海域面积的11.5%、10.4%)、一般管控单元69个(占陆地和近岸海域面积的35.7%、53.3%)。

● 将深入研究园区“机器+环评”应用模式 ●

海南基于“三极一带一区”发展和保护战略格局,进一步明确了我省重点区域差异化管控策略和实施要求。海口经济圈、三亚经济圈、儋洋经济圈,针对生态环境质量改善压力大、问题和风险突出的管控单元制定更为精准的管控要求,实施精细化的污染物排放管理,引导绿色低碳发展。滨海城市带,引导海岸带和海洋资源合理开发利用和布局,突出重要河口、潟湖、海湾以及红树林、珊瑚礁、海草床等的保护要求,加强海洋碳汇建设。中部生态保育区,强化生态系统连续性、整体性、多样性的维护,严格特有珍稀濒危物种栖息地、原生境的保护,突出热带雨林国家公园、重要江河水源涵养区的生态功能维护,协调农业、生活、生态空间。

在服务园区高质量发展方面,海南聚焦各园区产业定位,促进各园区合理分工、错位发展、协同发力、实现“多赢”,引导重点产业、新能源合理布局,严格控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打造绿色低碳产业链条。值得一提的是,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在规划编制和招商引资过

程中,将落实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作为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与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的关键性举措,根据区域环境承载力、功能用途等提前“画好框、定好调”,通过细化减排举措和污染管控要求、调整优化空间布局,腾退高耗低效、淘汰重污染、保留企业转型升级等措施,确保企业环保高水平、发展高质量。该案例也被生态环境部向全国推广。

在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方面,海南发挥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信息平台指挥官作用,把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作为项目行业准入和区域准入的重要参考依据。依托“海政通”“海易办”平台,夯实生态环境大数据资源中心数据底座,借助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信息平台,不断完善分区管控公众服务端功能,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对企业投资的引导,强化在线互动和场景化服务建设。

下一步,海南将继续推动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落地实施,加快推动相关法规的出台,深入研究园区“机器+环评”应用模式,完善邻避效应分析和园区选址推荐应用场景,在实施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的前提下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

● 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落地应用情况 ●

发布会上介绍了海南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在国土空间规划、交通、水务等方面的落地应用情况。

在国土空间规划方面,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全域规划处处长李佳介绍,截至2023年底,全省需由省政府审批的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已全部获批实施。此次海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编制成果与海南省和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进行了充分衔接。总体上,我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优先保护、重点管控和一般管控区域与全省国土空间开发与保护格局基本协调吻合。海南将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与国土空间规划成果融合集成,为项目选址选线提供依据,在项目符合环保要求的前提下加快落地实施。

在交通运输方面,海南省交通运输厅总工程师、新闻发言人黄澎介绍,因涉及占用生态保护红线及优先保护单元,在洋浦港总体规划编制过

程中,省交通运输厅在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理念的指导下,取消了洋浦港后水湾岸线30.1千米及后方陆域,大大减少了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在本轮规划中进一步突出港口岸线利用效率,不断提升码头公用化、集约化、专业化水平。新的洋浦港总体规划实施后,公用泊位比例将由现状的25%提高到50%以上;专业化泊位比例将由现状的40%提高到58%以上。

在水网建设方面,海南省水务厅规划计划与科技处处长符云蔚介绍,海南省水务厅在修编海南省水网建设规划的过程中,充分衔接项目涉及的生态环境分区和管控要求,尽量避免在优先保护单元实施对生态环境产生不利影响的工程,并在资源利用上线的约束条件下合理确定工程规模和布局,平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与生态环境保护目标。